

省级财政整体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17 年度)

部门名称：广东省国土资源厅

填报人：邝小清

联系电话：38818679

填报日期：2018 年 07 月 27 日

目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 3 -
（一）部门职能.....	- 3 -
（二）2017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4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 5 -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 7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7 -
（一）自评结论.....	- 7 -
（二）预算编制情况分析.....	- 8 -
（三）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 10 -
（四）预算使用效益情况分析.....	- 15 -
三、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 20 -
四、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 26 -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1.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广东省国土资源厅（以下简称“我厅”）是对我省土地资源、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的规划、管理、保护与合理利用及测绘行政管理工作的部门，国土厅机关设 15 个职能处(室、局)，厅属事业单位共 10 个，其中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8 个，分别是：广东省国土资源厅政务服务中心、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广东省矿产资源储量评审中心、广东省测绘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广东省土地调查规划院、广东省土地开发整治中心（广东省国土资源厅不动产登记中心）、广东省国土资源技术中心、广东省国土资源档案馆；公益二类的事业单位 2 个，分别是：广东省地图院、广东省国土资源测绘院。

国土厅机关行政编制 172 人，10 个厅属事业单位事业编制 867 人。2017 年末实有人数 720 人，其中财政供养的在职人员 720 人。

2. 部门职能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土地、矿产资源、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保护与合理利用土地、矿产资源，规范国土资源管理秩序，耕地保护的责任；负责组织开展节约集约利用土地工作；负责地籍管理和不动产登

记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勘查、开发管理、地质环境保护和地质灾害防治，基础测绘、地理国情监测和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以及承担下一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领导干部双重管理主管方的工作。

（二）2017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17 年是实施“十三五”时期承前启后的重要一年，我厅围绕国土资源“十三五”规划纲要的核心目标，从耕地矿产资源保护、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执法监督检查、地质灾害防治等方面入手，将着重做好以下重点工作任务：

（一）做好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工作，探索保护补偿与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相结合的实施模式，提高耕地生产能力和基层保护耕地积极性。推进我省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工作和耕地提质改造工作。

（二）进一步提升土地供给效能。全面完成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工作，实行土地利用计划的差别化管理，继续压缩珠三角地区的土地利用计划，研究出台规范土地出让管理工作的具体措施，完成加快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盘活利用专项整治行动任务，进一步加强土地出让管理。

（三）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推进地质灾害防治高标准“十有县”建设，进一步提升我省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水平，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推进“三旧”改造工作，解决征地留用地历史遗留问题，进一步完善土地权属纠纷调处机制，促进农村和谐稳定。

（四）不断增强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强化对典型违法违规案件的直接查办、督办，推进全省国土资源在线巡查系统的完善和深入应用，进一步强化基层执法工作队伍建设。

（五）推进国土资源重点领域改革。全力推进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加快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建设。不断提升矿政管理和测绘地理信息服务水平，统筹推进省级绿色矿山建设，全面推进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加快整装勘查区内探矿权投放进度，推进找矿快速突破。做好地理国情普查成果应用及监测工作，促进测绘地理信息产业快速健康发展。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按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目标和战略部署，“十三五”时期国土资源工作的主要目标是：国土资源保护更加有效，国土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普遍提高，国土资源服务民生和生态建设成效明显，国土资源管理水平总体提升，基础保障能力明显提升。党的建设全面加强。

2017 年度绩效目标：

1、加强国土资源保护，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完成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工作，确保基本农田保护面积达到 3164 万亩，完成垦造水田 3 万亩，完成高标准农田 300 万亩，继续推进和完善基本农田保护经济补偿制度，确保耕地质量等级提高 1 个等级以上，保护生态环境和耕地资源可持续利用，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保护不可再生的地质遗迹，提高公

众保护地球环境、节约利用资源的意识。

2、提高国土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统筹安排 110 万亩新增建设用地，建设用地总量得到有效控制，批而未供土地数量全省控制在 100 万亩以内，近五年土地供地率达到 60%，闲置土地处置率同比提高，土地出让均价同比下降，进一步加大存量建设用地挖潜力度，逐步健全用地控制标准体系，建立健全节约集约用地长效机制。

3、维护好群众合法权益，大力推进“三旧”改造工作，推进解决征地留用地历史遗留问题，涉农信访量同比下降，促进农村和谐稳定。以最大限度避免和减少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为目标，推进地质灾害防治高标准“十有县”建设，不断提高地质灾害防灾减灾能力，地质灾害隐患点年度消除率不低于 10%，改善了地质灾害易发区群众的居住环境，保障了人民生活水平和当地经济的持续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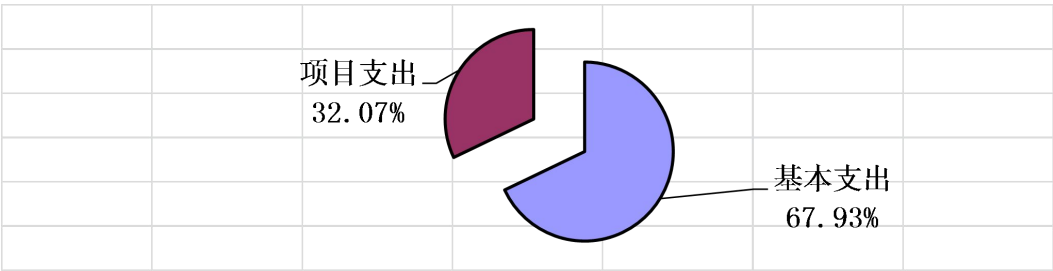
4、提升国土资源管理水平，开展多项“打非治违”专项整治行动，加大案件查办督办力度，违法违规行为得到有效遏制，进一步完善国土资源在线巡查系统建设，逐步实现执法监管手段由传统执法向科技监管转变，监管效率得到大幅提高，及时有效地消除违法状态。

5、国土资源改革创新取得实质性进展，公共服务保障更加有力。全面实施不动产统一登记，完成 50 个绿色矿山建设，为矿山地质环境的恢复创造有利条件。开展 50 个矿

山的地质环境调查工作任务，进一步扩大矿产资源开发范围和种类。测绘地理信息法律规范体系更加完备，地理信息资源更加丰富，基础测绘成果供给更加有效，形成向相关行业和社会公众提供高精度位置服务的能力。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17 年度全厅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合计 45284.74 万元，决算数合计 68556.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573.68 万元，占总支出的 67.93%；项目支出 21983.05 万元，占总支出的 32.07%（支出构成结构详见图一）。



图一 支出构成图

从图一可看出，基本支出占了较大比例，部门支出仍以保障部门正常运行为主。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我厅能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从自身部门所要履行的职责出发，按照履职需要、项目需要预算资金需求，并按

省财政厅的有关要求和工作程序编报决算和会计核算。同时，建立和完善了相关管理制度，从制度源头对预算资金的使用管理进行规范，较好地保障了 2017 年重点工作的实施。根据省财政厅既定的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我厅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 93.66 分，绩效等级为“优秀”。从指标评价得分情况来看，我厅在预算编制、目标设置、资金管理、项目管理及制度管理等方面仍需要通过下一阶段工作继续完善。

（二）预算编制情况分析

1. 预算编制

指标分值 18 分，评价得分 16 分，得分率为 88.89%。

（1）预算编制合理性：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83.33%。我厅按照预算管理的基本要求，根据部门职责和日常工作以及省委省政府、国土资源部下达的重点工作任务，结合部门实际情况编制 2017 年预算。在编制过程中，认真核实单位实际财政供养人数和单位实有编制情况，正确编制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做到尽量细化项目资金支出预算范围和科目，及时上报财政审核，按要求做好预算公开工作，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较为合理，但少数项目支出未列明具体的工作任务量和支出定额等信息，预算编制合理性、准确性有待进一步加强。

（2）预算编制规范性：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我厅严格按照新《预算法》和省财厅《关于开

展 2017 年省级部门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粤财预[2016]177 号)的要求,以“分清轻重缓急,突出保障重点、分类有保有压”为原则,编制 2017 年支出预算,并获得了省财厅《关于批复 2017 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粤财预[2017]26 号)的批复,较好地预计年度工作任务所需经费开支,所涉及专项资金均已预先编制使用方案,编列绩效目标,细化工作计划并按计划实施。

(3)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75%。根据我厅 2017 年度决算报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调整 58,860.24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数 52,549.87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10.72%,主要原因是数字化综合楼为代建项目,由省代建局根据项目进展请款,因该项目于 2017 年年底开始施工,整体施工进度较为缓慢,项目款项无法按时支付;

(4) 提前下达率: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我厅 2017 年度提前申请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均为专项转移支付,当年度专项资金总额为 634,128.16 万元,其中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308,643.16 万元,省级项目资金 325,485 万元,提前下达资金为 304,943.16 万元,提前下达资金占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比为 98.80%。

2. 目标设置

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9 分,得分率为 80%。

（1）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我厅根据《国土资源“十三五”规划纲要》的指导思想，明确了我厅总体绩效目标，并根据我厅实际情况细化了年度绩效目标，结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设定，以目标责任制形式将年度绩效目标分解落实为 56 项工作任务，其中，21 项为重点工作任务，能够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确保了绩效目标的实现。

（2）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80%。我厅围绕国土资源“十三五”规划纲要的核心目标，在耕地矿产资源保护、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执法监督检查、地质灾害防治等方面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以工作方案及相关的规划设计中明确的任务量为定量绩效指标，并据此归纳其定性绩效指标，但个别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不够完整、不够准确，产出和质量指标未设置清晰、可衡量的指标。

（三）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 资金管理

指标分值 24 分，评价得分 17.66 分，得分率为 73.58%。

（1）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3.75 分，得分率为 75.04%。根据财政厅《关于省直部门预算下达和支出进度情况的通报》的结果，我厅 2017 年部门预算支出全年平均执行率 75.04%（见表 1），预算支出进度

偏慢，主要原因一是部分项目考虑因素不全面，导致年初预算不够精准，项目资金有剩余，如：2017 年派驻（出）机构纪检专项工作经费专项涉及总预算资金 40 万元，该项目年末结转结余为 33.92 万元；二是部分项目尚未满足资金支付条件，如：省级地质灾害防治专项涉及总预算资金 311.81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为 99.36 万元，项目剩余款项须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在 2018 年完成支付。

表 1 国土厅 2017 年部门预算支出表

季度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季度序时进度	支出执行率
第一季度（1-3）	18.94%	25%	76%
第二季度（4-6）	35.28%	50%	71%
第三季度（7-9）	56.95%	75%	76%
第四季度（10-12）	77.90%	100%	78%

（2）结转结余率：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33.33%。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我厅当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额为 12,401.4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余额为 52,549.87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 8,171.68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 20.42%。其中，广东省测绘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和广东省国土资源技术中心结转结余率占比较大，分别为 30.54%、31.48%，主要原因为省财政分别追加安排十三五基础测绘资金 540.60 万元、4,830.15 万元，因该项资金追加下达为 10 月 20 日，故无法在年底前全额支出。

（3）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分

值 3 分，评价得分 0 分，得分率为 0%。我厅 2017 年末财政存量资金规模为 12,194.03 万元，比 2016 年末财政存量资金规模 10,984.35 万元上升 1,209.67 万元，上升 11.01%。

（4）政府采购执行率：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91 分，得分率为 95.32%。我厅 2017 年实际政府采购金额 14,600.30 万元，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15,317.32 万元相比，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为 95.32%。

（5）财务合规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我厅及其下属单位按照《行政单位会计制度》、《事业单位会计制度》以及国家有关财务管理制度和办法进行会计核算，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

（6）资金下达合法性：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我厅各项资金下达符合财政管理的有关规定，一是部门预算按时批复，我厅在 2017 年 02 月 09 日收到了省财政厅批复的部门预算后，于 02 月 22 日向所属各单位下达批复预算，符合预算批复后 15 日批复所属单位预算的规定。二是转移支付资金按时下达。我厅在 2017 年 3 月前下达了转移支付资金，提前下达资金占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比为 98.80%。

（7）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我厅已按照新《预算法》、《广东省政务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在 2017 年 02 月 09 日收到省财政厅批复的部门预算后，于 2017 年 02 月 24 日在我厅公众网页上公开了 2017 年度部门预算的有关情况，并对于部门预算中部门运行经费（如：“三公”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等做出了专项说明；省财政厅已于 2017 年 8 月 9 日对我厅 2016 年部门决算做出批复《关于批复 2016 年度省级部门决算的通知》（粤财库[2017]34 号），我厅已按规定在 2017 年 8 月 24 日将部门决算信息于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公众网页上公开。

2. 项目管理

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7 分，得分率为 100%。

（1）项目实施程序：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我厅能够遵循政府采购相关管理规定以及部门内部管理程序，对各单位政府采购行为实行监管。同时要求各单位的政府采购严格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进行采购，严格合同的签订，落实采招物资和服务的验收，按规定履行资金支付报批手续，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2）项目监管：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我厅在开展项目过程中，为防范工程项目管理中

的差错，加强单位工程项目的内部控制，对项目规划实施全过程监督检查管理，**一是**项目事前准备，部分项目资金已出台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和工作方案，规范我厅项目监管流程，提高工程项目建设质量和投资效益，如：为了积极推进垦造水田工作，已制定出台《广东省垦造水田工作方案》、《广东省垦造水田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二是**项目事中监督，对所实施的项目进行不定期地监督检查，充分发挥我厅制度的管理效能，进一步把控项目完成进度，如：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实行项目情况月报告制度，项目建设单位按由下至上的次序逐级向省级上报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实时掌控项目完成进度；**三是**项目事后整治，对实施项目采取督促整改、专项整治等措施，完善我厅监督管理机制，提升自律自管能力，如：全覆盖排查“问题地图”专项行动、整治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等行动。

3. 资产管理

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

（1）资产管理安全性：指标分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我厅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规范配置、使用、管理和处置资产，资产保存完整，资产处置程序合规，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保障了国有资产的安全。

（2）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得分率为 100%。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我厅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 45,004.38 万元，全部固定资产总额为 45,452.83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99.01%。

4.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我厅核定编制人数（含工勤人员）为 867 人，实际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为 720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比率为 81.36%。

5.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我厅为建立和完善相关的管理制度，从制度的源头上保障决算的规范性和合理性，并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监管，2017 年，我厅结合新《预算法》、以及省委政府和省财政厅新出台的一系列财务规范性文件，对《广东省国土资源厅财务管理办法》、《广东省国土资源厅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厅属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广东省国土资源厅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等七个财务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完善，对财政资金的使用管理从制度源头进行规范，并要求本级和下属单位严格有效地执行。

（四）预算使用效益情况分析

1. 经济性

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我厅 2017 年决算报表，“三公”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年初预算分别为 374.52 万元、14,000.71 万元，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分别为 168.14 万元、12,436.81 万元，“三公”经费与日常公用经费的预算控制率分别为 44.89%、88.83%（详见表 2），由于我厅严格遵循《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行全省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工作的通知》（粤委办[2016]85 号）的规定，从严核定保留车辆，部分岗位人员取消公务用车等规定，因此 2017 年度无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用，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公务用车接待等费用减少，认真落实 2017 年事业单位公务车改革工作，扎实推进厉行节约各项工作。

表 2 “三公经费”及公用经费预算决算情况表（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1. 因公出国（境）费	40.43	23.39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67.16	130.92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	--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7.16	130.92
3. 公务接待费	66.93	13.82
4. 公用经费	14,000.71	12,436.81
合 计	14,375.23	12,604.95

2. 效率性

指标分值 9 分，评价得分 9 分，得分率为 100%。

（1）重点工作完成率：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我厅 2017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分工，着重地完成了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三旧”改造、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不动产统一登记等 21 项重点工作，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并制定出台了相关工作的实施方案、项目管理办法等，推进了国土资源改革创新取得实质性进展，保障了安全资源可持续发展和经济社会蓬勃发展。

（2）绩效目标完成率：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我厅通过完成耕地矿产资源保护、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执法监督检查、地质灾害防治等方面 21 项重点工作任务，进一步提升土地供给效能，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同比提高，圆满完成耕地占补平衡，保护生态环境和耕地资源可持续利用，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最大限度避免和减少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保障了人民生活水平和当地经济的持续发展，国土资源管理水平总体提升，改革创新取得实质性进展，公共服务保障更加有力，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圆满完成了 2017 年的预期工作目标。

（3）项目完成及时性：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我厅在省委省政府和国土资源部规定的时限内，按时按质按量地完成 2017 年 21 项重点工作任务，项目完成及时性较好，且个别项目完成时效领先全国，如：我厅

率先在全国范围内完成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工作，优化了我省建设用地空间布局，保障了我省“十三五”发展空间。

3. 效果性

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我厅为全面加强党的建设，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国土资源部的工作部署，以提升国土资源供给质量和效能为岗位责任，以深化改革创新，增强国土资源事业发展为动力，更加有效地保护了国土资源，普遍提升了国土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全面落实了国土资源服务民生、生态建设的任务，为广东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有力的国土资源保障。

4. 公平性

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7 分，得分率为 100%。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2017 年我厅在厅机关大楼设置了接访大厅、在厅官网开通了网上信访大厅、1233 微信举报平台，共接收群众反映国土资源类信访总量 3829 宗，且均在规定时间内予以回复，其中群众来信 1459 宗、群众来访 823 宗、网上信访 899 宗、民声热线 37 宗、复查复核 31 宗、12336 举报 580 宗，分别占信访总量的 38.10%、21.5%、23.5%、1%、0.8%、和 15.1%。与去年相比，信访总量增加 271 宗，增幅为 7.6%，主要为网上信访增幅较大。2017 年网上信访 899

宗，同比增加 760 宗，增幅为 546.8 %；群众来访 823 批 273 人次，同比批次减少 183 批，降幅为 18 %，人次减少 1274 人，降幅为 36 %。群众来访有所下降，网上信访大幅上升，“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得到有效落实。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我厅印发了《关于征求党风政风评议意见建议的函》，通过调查问卷、走访等方式，从行政效能、服务态度、服务质量、依法行政、政务公开、工作作风等 7 大方面进行评议，共收回意见建议 570 份，评议意见 12921 条，很满意和比较满意共 12841 条，占比 99.40%，这充分反映了广大人民群众对我厅工作的高度支持，以及对我厅工作人员的态度和能力的高度认可。

（3）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提升国土资源供给质量和效能，保障经济社会发展，我厅多次受到通报表彰，一是我厅认真贯彻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深入推进落实珠三角《规划纲要》“九年大跨越”各项工作任务，推动珠三角转型升级、优化发展取得积极成效，获得优秀等次的考核结果；二是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对 2016 年落实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方予以表扬激励的通报，广东省东莞市土地集约节约利用成效较好、闲置土地较少，且于 2017 年将给予我厅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奖励；三是为进一

步弘扬测绘精神，激发广大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的热情，全面开展地理国情监测、推动测绘地理信息事业转型升级，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在中国测绘创新基地隆重举行第一次全国地理国情普查总结会，对普查工作进行全面总结，并对广东省第一次全国地理国情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实施组进行通报表彰。

三、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一）严守耕地保护红线，有效保障粮食安全和耕地资源可持续利用。一是扎实推进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工作，有效实现了量足质优目标。根据土地利用变更调查结果，2016年、2017年末全省耕地保有量分别为4729万亩、4715万亩，基本农田面积分别为3948万亩、3214万亩，均高于《全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调整后）确定的广东省2020年耕地保有量为3719万亩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3164万亩的目标，划定后的耕地质量等别高达5.5等（国家耕地质量利用等）。二是积极推进垦造水田工作，圆满完成耕地占补平衡任务。我厅制定出台《广东省垦造水田工作方案》、《广东省垦造水田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关于统筹调剂水田储备指标保障国家和省重点建设项目占补平衡的通知》等，完成垦造水田3万亩，集中统筹全省4.68万亩水田指标用于兑现所有报部批准重点建设耕地占补平衡承诺，并协助省

委、省政府出台了《关于加强耕地保护和改进占补平衡的实施意见》，想方设法破解占补平衡难题，出台水田指标预购制、调剂制等政策措施，目前已出让 2075 亩水田预购指标，收入 6 亿多元，初步缓解了水田占补平衡压力。三是超额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进一步改善了我省农业生产条件和农田生态环境。2016、2017 年全省建成高标准农田规模分别是 304 万亩和 287 万亩，超过国家下达我省年平均量 209.2 万亩的建设任务。截至 2018 年 3 月底，全省累计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2118 万亩，占国家下达我省到 2020 年建设任务 2556 万亩的 85.6%。国土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水利部、农业部联合发布的 2016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考核情况通报，对我省的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给予了充分的肯定，获全国考核第二名。

（二）全力保障建设用地，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为全省经济建设保驾护航。一是优化提速建设用地审批，按时完成省委、省政府确定的 45 家县级医院用地报批和汕汕铁路等 140 个重点项目预审工作，全年办理并上报省政府和国务院用地报批件 747 宗、29.2 万亩；批准用地 712 宗、22.9 万亩。落实了厅党组提出“年底前批而未供土地下降到 100 万亩以内”的目标，消化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 44 万亩；闲置土地处置率已由 2013 年底的 39.9%提高至 2017 年底的 52.9%，2013-2017 年供地率为 62%，全省近 5 年供地率稳定在自然资

源部要求每年底前“近5年供地率不低于60%”的硬性标准之上。**二**是在全国率先全面完成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工作，统筹安排110万亩新增建设用地，优化了我省建设用地空间布局，有序推进村土地利用规划编制工作，高质量编制了广东省国土规划，并顺利通过国家和省政府组织的专家评审，获得与会专家的一致好评，下达《2017年全国土地利用计划》、修订《广东省土地利用年度计划管理办法》有力保障了我省“十三五”发展空间。牵头完成了珠三角优化发展和粤东西北振兴发展现场办公会确定由我厅牵头的18项任务中的14项，在实施珠三角《规划纲要》工作中，我厅被省委省政府评估考核为优秀等次。**三**是大力加强土地市场管理，积极推进我省扩大国有土地有偿使用范围工作，创新工业用地弹性出让政策降低企业成本见成效，出让均价同比下降9%，对此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以“广东缩减工业用地出让期限”为题进行了报道，在社会各界产生了强烈反响。

（三）切实发挥国土资源惠民利民作用，保障人民群众人身和财产安全。**一**是扎实推进农村土地突出问题“三项治理”工作。全年解决历史拖欠留用地4万亩，三年来累计解决历史拖欠留用地13万亩，兑现拖欠被征地农民征地补偿费24.6亿元，查处农村乱占、乱用、乱卖土地9565宗22517亩，涉农信访量同比下降16.5%，有效维护了群众利益，促进了农村社会大局稳定。**二**是加大“三旧”改造征地拆迁力

度，进一步完善“三旧”改造政策体系。全省共新增实施“三旧”改造 7.25 万亩，完成“三旧”改造 4.67 万亩，任务完成率分别达到 120.85%、116.78%，为全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三是**大力治理消除地质灾害隐患点，最大限度减少了地质灾害死亡人数。2017 年，全省通过工程治理和搬迁避让，共消除地质灾害隐患点 952 处，其中，完成工程治理 831 处，完成搬迁避让 121 处，减少受威胁人员 36170 人，我厅与地环总站一起扎实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成功预报了地质灾害 8 起，避免人员伤亡 77 人，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实现了全省因地质灾害造成死亡人数创历史最低记录，防灾减灾成效显著。**四是**地质灾害综合防御体系初步建立。2017 年全省共有 38 个县（市、区）完成了高标准“十有县”创建任务，并经国土资源部审核通过，我省是 2017 年全国完成创建数量最多的省份。目前，全省共有 18807 名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人员，基本实现了对所有地质灾害隐患点的防控全覆盖。全省 21 个地级以上市已全面建成了市级地质灾害气象预警系统，为开展汛期地质灾害监测预警预报工作提供了保障。

（四）强化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察，不断规范国土资源管理秩序。一是大力开展“打非治违”专项整治行动，牵头开展非煤矿山安全专项治理，共排查了 1178 家非煤矿山，责令限期整改 290 家矿山，得到省安委会考核组的好评。扎

实做好国家版图意识宣传教育和地图市场监管工作，联合省内 12 家单位开展全覆盖排查整治“问题地图”专项行动，共组织现场检查 964 次，宣传发动 554 次，覆盖超过 170 万人，其中检查网站、图书或其他地图产品等数量超过 2 万个（类），涉及地图数量超过 4 万幅，查封、收缴“问题地图”产品 2597 件，有效优化了地图市场环境，形成公民自觉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领土完整的良好风气。二是以在线巡查系统为抓手，扎实开展动态巡查工作。去年全省通过季度卫片检查立案查处土地违法案件 7743 宗，落实罚款 7834.81 万元、没收违法建筑物 64.72 万平方米、拆除违法建筑物 72.58 万平方米、没收违法所得 18.84 万元；提出党政纪处分建议 6 人，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21 人；立案查处矿产违法案件 126 宗，落实罚款 2475.39 万元，确保实现卫片执法检查“零约谈”、“零问责”。

（五）国土资源改革创新取得实质性进展，公共服务保障更加有力。一是不动产登记平台登记信息整合建库圆满完成，发证量累计突破 1100 万本，提前半年实现国家级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接入全覆盖，数据平均正确率达 99.8%。完成了 119 个县（市、区）存量数据汇交检查，汇交国家数量超过 5000 万条，数据总量位列全国前茅。土地变更调查连续七年一次性通过国家级抽样检查，是全国唯一一个连续三年内业核查一次通过的省份，也是全国四个数据库质量评价指

标全优的省份之一。基本完成农村地籍外业调查，114 个县级单位中，已有 89 个县通过验收，积极开展第三次土地调查各项筹备工作，为“三调”奠定了扎实的基础。二是大力推进绿色勘查和绿色矿山建设，编制了广东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 年），规范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秩序，完成了省政府“十件民生实事”关于开展 50 个矿山的地质环境调查工作任务，凡口铅锌矿外围找矿取得重大突破，在董中、南湖区段已探获铅锌金属资源量 100 万吨，10 个地质项目获得省部奖励，争取中央和省地质找矿项目资金 8483 万元。顺利完成 62 个绿色矿山建设，加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和矿区土地复垦。三是夯实国土资源管理基础工作，大力推动基础测绘规划实施，加强基础业务建设，全年扩容新增 11 个基准站及 2 个城市级参考站网子系统，为环保等 13 个部门提供超过 20TB 数据，及时服务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自然保护区监督监测行动、南粤古驿道的开发建设等重点工作，全省超过半数县区完成数字县（区）地理空间框架建设工作，使用 2000 国家地理坐标系工作稳步推进。四是测绘地理信息法律规范体系更加完备，推进地理信息标准化建设，全省已发布国家标准 3 项，行业标准 5 项。广东地理国情普查成果顺利通过国家验收并发布，有关成果已在省国土规划编制等重大项目中得到应用。全年共受理涉密测绘成果

使用申请 265 宗，提供各比例尺图形数据 50 余万幅，测绘成果保障经济社会发展更有力。

四、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一）存在问题

对财政资金整体性支出开展绩效评价，是规范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加强资金支出单位履职效益监督的重要举措，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我厅在开展资金整体性支出绩效评价试点工作时，也发现存在一些问题。

1. 资金支付进度迟缓，影响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存在项目任务的下达时间与项目预算的下达时间脱节。项目任务年初下达时，资金预算未能及时下达，部分资金经审核后要到年中甚至是下半年，导致预算年度内留给项目实施单位的实施时间较短，在预算执行时难以按照计划进度实施，造成年度预算中的部分项目支出当年难以及时完成，影响资金支付进度。**二是**存在年中追加预算调整的情况，导致部门预、决算收支差异较大。省财政年中追加安排未列入年初预算的医疗补助经费、珠三角高分辨率卫星遥感技术应用资金、事业单位补发以前年度在职和离退休人员经费、十三五基础测绘资金等，项目资金于 2017 年 11 月底下达，项目启动招标采购和资金执行工作均于去年底或今年初实际启动，资金难以在 2017 年底执行完毕，导致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规模较大。三是受客观条件限制，部分项目推进工作缓慢。如代建项目数字化综合楼项目规划许可证批复时间延长，导致后续的招投标工作延后，工程款未能如期支付，2017 年预算执行率仅为 38.51%。又如基础测绘项目中涉及采购、数据获取、生产加工、成果建库、成果验收、成果应用等多个环节，周期长、工序多，部分大额资金均是政府采购合同款，政府采购程序繁多、用时较长。此外，因我省特殊天气原因，航拍、卫星影像、Lidar 等数据获取的最佳天气在秋冬季，2017 年基础测绘项目资金下达时已错过最佳时间窗口，影响到后续工作推进，进而影响了项目整体实施进度和资金整体支出率。

2. 下属单位专业人员不足，难以满足日益增长的业务需求。

我厅下属单位广东省国土资源技术中心（以下简称“技术中心”）在职人员从事信息化工作的人员仅有 26 人，需要承担厅的信息化运行职能及全省信息化建设工作技术指导，由于无法负荷大量的信息系统开发及技术研究工作和无法自行获取卫星影像等数据，技术中心只能采取外包合作形式，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技术中心项目支出总额为 4096.20 万元，其中委托业务费 3069.85 万元，外包合作形式占比 96%，技术中心仅负责合作项目技术、质量及进度等方面的把控管理。专业人员力量不充裕，工作任务重，远远

不能满足日益增长的业务需求。

3. 绩效目标设定不够完整，预算编制不够精准。

由于将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相融合是一项全新的工作，目前我厅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决算管理等方面还未能与绩效管理实现有机的融合。部分项目绩效目标中没有明确的产出和结果要求，难以把握和衡量工作预期效果的实现程度。部分项目支出测算无具体的工作任务量及开支标准，影响了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导致部分项目资金结余。

（二）工作建议

1. 加强预算编制管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我厅将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参考上一年度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年度的收支预测、部门重点工作等科学编制下一年度预算，避免年中大幅追加以及超预算执行。同时对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将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严格绩效运行监控，定期开展项目调度，及时纠正项目实施过程中现实效益与绩效目标的偏差，切实提高预算执行效力，当年安排的资金，当年应按进度组织实施，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 加强政府购买服务，广泛引入社会力量，不断引入竞争机制，有利于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深化公共服务领域改革，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效率，提高我厅提供公共服务的水平和能力。同时强化过程监督管理，加强对外包合作项目进展情况跟踪评估，开展必要的监督检查，确保项目按照合同进展

和要求实施。

3. 加强预算绩效培训，全面提升预算绩效管理质量。我厅将加强对预算单位有关人员的预算绩效管理培训，树立责任意识和绩效意识，提高我厅绩效评价从业人员的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全面推动我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确保绩效目标申报质量，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同时，积极拓展绩效管理的实施范围。在机关“内部运作、试点掌控、尝试有益、指标可行”的基础上，逐步向各事业单位、各市（县、区）国土资源局延伸，努力使绩效管理与提升能力、规范行为、廉政勤政有机融合，相互促进。